



暗夜之光 伦勃朗传

The Life of Rembrandt Van Rijn

伦勃朗艺术人生的故事是如此具有戏剧性，且以不绝的能量向前推进着……

[荷]约安尼斯·凡·隆恩 著 周国珍 译



金城出版社
GOLD WALL PRESS

暗夜之光 伦勃朗传

The Life of Rembrandt Van Rijn

伦勃朗艺术人生的故事是如此具有戏剧性，且以不绝的能量向前推进着……

[荷]约安尼斯·凡·隆恩 著 周国珍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暗夜之光：伦勃朗传 / (荷) 隆恩著；周国珍译。
—北京：金城出版社，2012.4

ISBN 978-7-5155-0405-6

I. ①暗… II. ①隆… ②周… III. ①伦勃朗, H. (1606~1669) —传记
IV. ①K835.635.7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53122号

Copyright©2012 GOLD WALL PRESS, CHINA

本作品一切中文权利归**金城出版社**所有，未经合法许可，严禁任何方式使用。

暗夜之光：伦勃朗传

作 者 [荷] 隆 恩
译 者 周国珍
责任编辑 方小丽
开 本 720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24.5
字 数 400千字
版 次 2012年7月第1版 2012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蓝图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155-0405-6
定 价 78.00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100013
发 行 部 (010) 84254364
编 辑 部 (010) 84250838
总 编 室 (010) 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cn>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 64970501

比金钱更重要的是名誉，比名誉更重要的是自由。

——伦勃朗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http://erctongbo.com>

译者序

—

伦勃朗·哈门士·凡·莱茵是我国美术界和美术爱好者早已熟悉的17世纪荷兰画派的代表人物。他的许多优秀的绘画和腐蚀铜版画，特别是肖像画，都是不朽之作，早已成为世界文化宝库的组成部分，对欧洲绘画艺术的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

伦勃朗生活的时代（1606—1669），正是荷兰人民反对封建统治和异族暴政的斗争取得胜利，荷兰共和国得以建立，生产关系发生变革，经济日趋繁荣的时期，同时也是绘画艺术得到蓬勃发展的“黄金时代”。所以这个时期除伦勃朗外，荷兰还出现了像法朗士·哈尔斯（Frans Hals, 1580—1666）、约翰·佛美尔（Jan Vermeer, 1632—1675）和凡·奥斯塔德（Van Ostade, 1621—1649）这样一些卓越的画家。

也正是在这个时期，荷兰的民族文化和艺术才摆脱了佛兰德斯派艺术（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是鲁本斯）的发展道路，形成了在欧洲艺术中占特殊地位的荷兰画派。这个画派的主要特点是：形象生动而富有诗意，注重人物内在精神的描绘，作品真挚自然，细节修饰精致，色调和谐，善于表达空间的深远以及光线和空气。

不过在这个时期，荷兰还有另一个画派在成长，那是一个迎合社会“上层阶级”、主要是富商的审美趣味的艺术流派。这一流派在形象上片面追求富丽华美，偏重表面趣味和肤浅的描绘，内容上以颂扬富裕市民的安逸生活为主要题材，回避社会矛盾，粉饰太平。这种倾向在哈尔斯和伦勃朗的某些早期作品中也曾多少有所反映。然而随着现实生活的演进，他们摆脱了这种倾向，开始把毫无虚饰的生活真相以及不满和反抗的主题，引进自己的作品中。伦勃朗对普通人、

流浪汉乃至乞丐的深刻同情，对英雄人物的无限景仰，以及他把当时社会的人生作为悲剧而加以无情揭露的那种坚定不移的艺术主张，渐渐引起统治阶层和富商们的不悦。因此，伦勃朗作为画家的声誉在当时仅仅持续了十余年便每况愈下，终于一蹶不振。伦勃朗自己对于这一点当然有所了解，他在本书中不止一次地讲到“上流人士”害怕他的原因；但同时，他对自己的艺术始终抱有信心，他认为总有一天人们会理解他的。遗憾的是，到了晚年他仍然没有看到自己的信念变成现实，于是他又把希望寄托在三百年后。历史毕竟是公正的，它提前二百年使伦勃朗得到了世人的承认。

伦勃朗和哈尔斯的艺术从17世纪40年代开始，便日渐不能为上层人士所欣赏，而上层人士正是绘画的主要购买者，所以这也就意味着他们贫苦生活的开端。然而贫困只能使哈尔斯惨死在济贫院里，只能使伦勃朗依靠儿子的小画店而度过晚年，却丝毫不能动摇他们的艺术信念。关于这一点，美国艺术史家和艺术评论家多玛斯·克列文在他的《艺术家列传》(Thomas Craven: *Men of Art*, New York, 1931) 中说得颇为公允。他说，伦勃朗“为了保持艺术家纯洁的良心和争得绘画语言的自由，宁肯牺牲他早已赢得的声望和相当可观的收入，这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我们美国人对这一点有深切的体会，因为在我们这里，为保持普通的尊严而作出的微不足道的牺牲，都被认为是愚蠢的行为……但是伦勃朗为什么在他的作品市场已经消失，许多人对他侧目而视的时候，却更加勤奋地工作呢？这是因为他要证实他做人和做艺术家的能力，他要证实他确切值得为自己的艺术主张而活下去……”

伦勃朗的艺术在17世纪50年代受到荷兰所谓上层社会的变本加厉的排斥和轻视，到了他在世的最后几年，他已被世人所遗忘，连阿姆斯特丹（他在这里工作了三十七年，直到去世）本地人也不例外。正如本书中所说，甚至荷兰的大诗人翁德尔在听说伦勃朗逝世的消息时也不能置信，因为据他听知，伦勃朗是多年以前的一位大名鼎鼎的画家，很久不曾听到这个名字了，想必早已不在人世。伦勃朗去世后，他的作品也没有立即引起人们的注意，但是到了18世纪中叶，即画家去世一百年后，英国、法国、德国、俄国和波兰的一些画家，相继开始接受了他的创作的影响。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伦勃朗的绘画和版画艺术才在世界各国得到普遍的深刻理解和正确评价。

各国美术评论家对伦勃朗的评价并不完全一致，这也是很自然的。例如，绝大多数评论家虽然都认为，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和细致入微的心理刻画是这位

大师在绘画上取得的卓越成就，他在这方面达到了难以逾越的境地；但在光线运用上，评论家们就褒贬不一了。英国艺术批评家兼诗人威廉·布雷克（William Blake, 1757—1827）和艺术批评家约翰·拉斯金（John Ruskin, 1819—1900）都曾指责伦勃朗在光线运用上是“感觉主义者”，指责他不惜牺牲真实而取得光线效果。而20世纪初叶最负盛名的英国的文艺批评家兼诗人阿瑟·西蒙斯（Arthur Symons, 1865—1945）就不同意这种看法，他说：“在某些时候，伦勃朗似乎这样做过，但他是为了强调他认为的部分真实才这样做的。他用光线探索或照亮一个人物面部的内在意义，或一个事件的危机所在。他不像那些认为一切可见的事物都同样重要的画家那样滥用光线，他设身处地考虑人物和事物，喜爱或者憎恨他们，而光线则是他的一种天然手段，它能起集中或分散、创造或批判的作用。”

这后一种论点逐渐得到了评论家们的赞同和进一步的阐述，美国艺术评论家多玛斯·克列文说：“伦勃朗从来不为一时的感觉所左右；他不重视带有偶然性的自然光线下的人物面部和身影的暂时模样；他先让人物的面部和身影在自己心目中构成一个单一的、不可改变的高尚的轮廓，然后再把自己的全部体验有力地画在人物形象之中。我们应当记得，伦勃朗的光线既不是太阳光线，也不是蜡烛光线，而是他自己创造的一种光辉。”

德国艺术史家瓦尔奈克和英国艺术史家果姆布里克也都有类似的看法，他们认为伦勃朗的许多绘画给人的第一个印象都是较为晦暗的褐黄，但是这些晦暗的调子却与寥寥无几的明快色彩形成更加有力的对比，从而使他的某些绘画上的光线看来几乎耀眼欲花。不过伦勃朗运用这种奇异的光线和阴影的效果，从来不是为了描绘光线和阴影本身，它们一向是用来加强画面的戏剧性的。

如何描绘光线及其瞬息间的细微变化，如何利用光线有效地表达绘画的内容，是伦勃朗尽毕生之力悉心探索的课题，也是后人在研究他的作品时的一个重要方面。本书第二十一章叙述了这位大师在这一方面作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收获。

二

现在的这本《伦勃朗传》，是伦勃朗的家庭医生的回忆录，原书共有三种版本，较早的两种均以《伦勃朗的生平与时代》（*The Life & Times of Rembrandt van Rijn*）为书名，全书八十章，五十万余字；较新的一种版本以《伦勃朗传》

(*The Life of Rembrandt*) 为书名，共四十一章，二十余万字。现在的这个译本所根据的是后一种版本。

这个版本系由旧版本的八十章中选出四十一章编辑而成，舍弃的三十九章都是论述伦勃朗的时代的，同画家的生活和创作无直接关系。现在的这四十一章中，对伦勃朗的时代所作的评述也已颇为详尽了。

这本书的作者约安尼斯·约翰·凡·隆恩通过行医与伦勃朗结识后，便成了他的最忠诚的朋友，两人共患难同荣辱，长达三十年之久。约安尼斯的生卒年月不详，但从书中可以知道，他和伦勃朗的年龄相仿。他是荷兰的名医，阿姆斯特丹的社会名流，博学的文人。

约安尼斯·凡·隆恩是一位愤世嫉俗而有正义感的知识阶层的代表人物。这本回忆录的写作动机，据作者自己说，就是为了抒发内心的愤慨。约安尼斯医生对伦勃朗终生不渝地研究绘画艺术以及取得的卓越成就钦佩之至，他站在一个普通的荷兰人的立场对画家满怀崇敬和感戴之情，因而对他晚年的悲惨遭遇深切同情，以致在画家去世后，他先是义愤填膺，而后郁郁成疾。后来荷兰著名的哲学家斯宾诺莎劝他把内心的不平写出来，借以消除积郁，于是他在伦勃朗去世后的第一年里，丢下了医生的日常业务，写成了这本书。但从字里行间看来，这本回忆录并不完全是这一年里写出的作品，而是从作者同伦勃朗相处的年代里的日记片断中整理出来编写而成的，虽然作者曾说他没有记日记。

作者当时知道，在伦勃朗遭受歧视和排挤的情形下，这本回忆录绝无出版可能，只希望把它作为自己的一部分遗产留给后代子孙。到了20世纪初伦勃朗的艺术受到普遍推崇时，本书作者的第九代后裔亨德里克·威廉·凡·隆恩（1882—1944）才把这部手稿整理出来，译成英文，于1930年在美国首次出版。

亨德里克·威廉·凡·隆恩出生在荷兰的鹿特丹，早年留学美国，并在那里做过报馆的通讯记者、历史和艺术史讲师，著有《荷兰共和国的覆灭》（1913）、《荷兰王国的兴起》（1915）、《人类发展史》（1921）等书。

这本书当初既是不拟发表的私人日记体裁的回忆录，那么书中穿插作者的一些私事，原是无可厚非的。当然，作者的意图在于通过这些身边琐事、风土人情以及个人经历和社交，反映当时的时代风貌。书中以许多具体事实为根据，多次猛烈抨击社会制度的不合理，诅咒同暴政相勾结的教会势力，揭露当权富商的唯利是图和愚蠢无知，有时还一针见血地指出他们对民族文化和艺术的忽视和摧残，责骂他们使阿姆斯特丹变成了“政治性的账房”。

作者一再声明，他对于造型艺术所知无几，因而不敢对绘画进行分析和解释，但他通过同伦勃朗的多次谈话，向我们说明了画家的若干幅杰作（如《尼古拉·丢尔普教授的解剖学课》《夜巡》《浪子归来》《喀劳狄·西维里斯的阴谋》《阿姆斯特丹布业公会理事会》等）的构思和创作过程，以及这些作品在当时引起的反响，同时也介绍了伦勃朗的若干艺术观点。书中直接或间接提到的绘画和铜版画近百幅，并向我们介绍了许多幅肖像画的人物原型，说明了他们的出身、性格、职业和社会地位，以及同画家的关系。这都有助于我们对这位大师的许多作品进一步的理解。

这本《伦勃朗传》，是有关这位画家的第一手资料，它的可贵之处在于真实。伦勃朗尽毕生之力从事绘画和铜版画的创作，他不像米开朗基罗和鲁本斯那样广泛地参加政治和社会活动，因而没有留下任何书面材料。我们只能从这本传记中去探索他的生平事迹和创作道路。20世纪30和40年代，欧美各国出版了一些研究伦勃朗的著述以及以他的生平和创作为题材的几本小说和一部电影，但所有这些作品几乎都是以这本回忆录为蓝本而撰写的。所以这本书可说是了解和研究伦勃朗的最翔实的依据了。

2012年3月旧稿修订

Rembrandt

1638.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初见萨丝佳__1
- 第二章 忆当年初遇__15
- 第三章 讨厌的女人__25
- 第四章 女病人__37
- 第五章 参观伦勃朗的画室__41
- 第六章 一幅大画__55
- 第七章 伦勃朗成为笑柄__85
- 第八章 会见我的朋友__89
- 第九章 萨丝佳辞世__103
- 第十章 伦勃朗重新开始工作__107
- 第十一章 伦勃朗借钱__115
- 第十二章 萨丝佳家事__121
- 第十三章 我的祖父__131
- 第十四章 我们的一次会晤__143
- 第十五章 市长的晚餐__147
- 第十六章 故国消息__181
- 第十七章 决定回国__195
- 第十八章 归国重逢__205
- 第十九章 艺术家地位谈__211
- 第二十章 常访伦勃朗__217
- 第二十一章 伦勃朗谈艺术__225

-
- 第二十二章 情况不佳 241
 - 第二十三章 伦勃朗的窘境 253
 - 第二十四章 牧师的干涉 261
 - 第二十五章 亨德丽吉喜生爱女 271
 - 第二十六章 邻居们的反应 277
 - 第二十七章 儿子 289
 - 第二十八章 市政厅的绘画 295
 - 第二十九章 伦勃朗收到破产通知书 313
 - 第三十章 他再也没有走进过他那座房子 321
 - 第三十一章 开始衰老 327
 - 第三十二章 亨德丽吉的想法 333
 - 第三十三章 亨德丽吉经商 339
 - 第三十四章 找到新住所 343
 - 第三十五章 最后一幅绘画订件 349
 - 第三十六章 亨德丽吉辞世 355
 - 第三十七章 凄凉 359
 - 第三十八章 再收学生 363
 - 第三十九章 继续画画 365
 - 第四十章 泰塔斯 369
 - 第四十一章 弥留 371
 - 跋：一个久远的后代作 375

第一章 初见萨丝佳

我初次看到萨丝佳，发现她是个孱弱多病的妇人

1.

第一章 初见萨丝佳

1641年秋天，是暴风雨持续不断的时期，11月的天气越发恶劣，大水成灾，淹死许多牲口，城市浸沉在永不消散的潮气里，墙壁全都发了霉。

泥炭还没有运进城，就开始下起雨来，因而可以利用的燃料只有湿透了的木头，这种东西不是根本烧不着，便是使屋里充满一团团的浓烟，大多数人都宁肯冻得打哆嗦，也不愿呛得透不过气来。

各种疾病广泛流行。我家第二个女仆（这时我还用得起两个仆人，而且一向认为，最崇高的思想方法，须借助于最舒适的生活方式，方能充分发挥作用；我坚信，托马斯·阿·肯培^[1]如果在德·蒙坦先生舒适的楼房里度过一生，而不是在沙土遍野的奥维莱赛尔山中消磨岁月，那他必会成为一个更受欢迎和更为有用的哲学家）——苒蒂进来说，有个姑娘找我去给一个女人看病。我想：“唉，糟啦，又得出去狠狠受冻了！”我倒希望让我安静地待在家里。

因为这时我实际上早已停止了一般出诊业务。虽然为了想要尽可能多学一些外科手术，每天仅到医院去一趟，但是我已不再接受私自求医的病人，全天时间都消磨在我布置的一个工作室（或称为实验室）里，这间屋子在我的楼房底层，里面有个大火炉（烧煤），在这里做实验没有引起火灾的危险。

我走到客厅里，发现来人并不是一个姑娘，而是一个中年妇人，她的面色丝毫不引起我同情，我正要送她出去，嘱她另找医生，而她却以责备口吻打断我的话，说道：“如果不是急症，我家主人一定会派我去请个有名的医生，可是我家太太好像眼看就活不成了，所以才叫我就近找个大夫来——好坏都行。”

这个前来求救的人，竟见机行事，出口伤人。她的这种完全失礼的言词，刺痛人心的直爽，不知为什么，倒使我觉得幽默有趣。名医弗朗索瓦·拉伯雷是用

像圣凯瑟琳的萨丝佳
(犹太新娘)(左页图)
蚀刻版画
11cm×7.8cm
1638年

[1] 托马斯·阿·肯培(1380—1471)：德国奥古斯丁派修道士；隐居荷兰圣亚克尼思山修道院，著有《遵主圣范》一书。——译注

嘲笑为世人治病的，而不是用药丸和药膏，如果他遇到这个出言刻薄的泼妇，必会感到高兴，他也许要让她嫁给庞大固埃^{【1】}，而他自己的生活，也将因此过得如同苏格拉底的几段富于家庭乐趣的生活一样快活。想到这里，我本应回答然而没有回答她，就穿上外衣，跟她出去了。要走的路并不远。我们沿着霍特库柏渠畔往前走，后来向左转个弯，越过安桑奈·斯鲁伊斯水闸，进入安桑奈·布利街（也叫布利街），便在一座两层的楼房前面停下脚步。这座房屋看来很像某个富商的住宅。几乎没等我们敲门，门就打开了，有个人用焦急的声音问：“那一位就是医生？”我的那个令人不愉快的同伴尖声回答道：“是的，算是一个什么大夫。这是我在顶近的地方能够找到的一个人。我希望他能看病。”那个人听了说：“说话要好听点儿，傻婆娘，你请医生进来，我去点蜡烛。”

客厅里确实很黑，而且有一种呛人的酸味，这使我一时认为，我来到了利用业余时间进行炼金实验的一个人的家里。但是蜡烛一点着，我立刻看到，这不是一个实验室，因为房间中央的一张小桌和几把椅子上，摆满了素描和画稿，四壁上（虽然我只能隐约看到）立靠着许多幅油画。不过这都是用阴暗的色彩画成的，我看不清楚它们所表现的主题。我也不认识这家的主人，而这些素描和油画显然就是他画的。这里的主人是一个身体健壮的人，看肩膀和胳膊，像个石匠或木匠。的确，他开门时，我一看就认为他是个级别较高的工匠，做惯了繁重的下力活儿，同时也还受过些训练，能看懂表格和建筑设计图——大概是某一个建筑公司的职工领班吧。然而这样的人又不大可能在城里最好的街道上自己买座房子住，不过，在我们这个奇怪的城市里，新建房屋如同雨后春笋，发财致富易如反掌（特别是那些同市参议会有某种关系的人），可说无奇不有。海伦街某些最好的住宅，都属于几年前还不曾见过肉叉或者还不知使用餐巾的人。因而我心平气和，认为这种情况不足为奇，并问道：“病人在哪儿？”

“在大房间里。”他回答说。他的声调使我吃惊，因为这声调非常的温文尔雅，跟他那有点粗鲁的平民外表毫不相称。因此，当我脱去外衣（当然是湿的，因为外面大雨倾盆）时，就已暗暗认定，我得和我自己这个阶级的人物共事了，于是自我介绍说：“我是凡·隆恩医生。”

他伸出手来跟我握手（他已把蜡烛放在椅子上，帮我脱下外衣），并向我微微一鞠躬，说：“医生，承您光临，很是高兴。我姓凡·莱茵，请您劳神诊断的，就是我的内人。”他又端起蜡烛，带我穿过客厅，进入这座房子后半边的一个房间里。这里点着一盏小小的油灯，还生了一堆火，所以不太黑暗，我对这所住宅

【1】庞大固埃是拉伯雷（约1494—1553）小说中的主人公，是哲人和人文主义者的形象。因为拉伯雷最初学医，曾在里昂行医，但后来成为伟大的作家，善于讽刺和打击狂暴的黑暗势力，为天主教会及其崇拜者和曲解法律的审判官等医治精神上的疾病。——译注

犹大悔过
木板油画
79cm×102.3cm
约 1629 年



得出了一个总的印象，这使我刚进来时产生的那种不舒服的感觉更为强烈。

这种感觉一向很难说明，而且一个医生也不便说明，因为医生和他的病人接触十分密切，往往忘记事情发生的次序，万一某个病人终于死了，人们就很容易认为，我当初进入病人家中时便强烈觉察到的那种死亡的预感，是我在最后的惨事^[1]发生之后很久才捏造出来的；的确，我也曾无意识地捏造过这种预感，在给人医病而彻底失败时聊以自慰。

然而至少现在的这个事例，情况并非如此。我曾经有机会说明，就“教徒”这个词的平常惯有的意义而言，我不是一个教徒。我是我那公然表明不信神的祖父当之无愧的后裔，他在被某一个教派割去了耳朵、被另一个教派摧毁了生计之后，决定自己创立一种新的信仰，反对一切教义，只信奉基督的一个有名的教条，那就是要我们亲善待人、和睦友邻，信奉伟大的中国哲学家孔夫子的戒律。他的意思是说，真正聪明的人只管自己的事情，还信奉摘自一位著名的拉丁诗人的一行诗，这位诗人早在一千五百年前就已发现，世界上确实没有任何理由使我们不能在讲述真理时面带笑容。

对于这种混合的哲理，我曾用一个名叫米奇尔·德·蒙坦^[2]的法国人的著作，

【1】最后的惨事：仍指病人的死亡。——译注

【2】米奇尔·德·蒙坦（1533—1592）：文艺复兴时代的法国进步的哲学家和散文家，在其著作中对宗教教义深表怀疑。——译注



暗夜之光：伦勃朗传

割礼
蚀刻版画
21.5cm×16.8cm
1626年

作了丰富的补充，这位法国学者当时刚刚开始在我国闻名，他（在我看来）给我们写下了一本人类从未写过的最公正的书。在这种自己创造的神学体系（我的祖父经常向我传授这种道理，正如我的祖母以深奥的训词向我说明烹制美味菜肉蛋卷的家传秘方，这是一种像拯救灵魂那样的既简单又复杂的艺术）中——在这种简明而极易掌握的“日常幸福指南”中，绝不包括预感性质的鬼神、奇迹和假想的心灵体的流露。

我们城市里当时有个习惯（绝不仅限于一些不甚开化的阶级），那就是不先问算命先生，绝不采取任何行动。有些生意兴隆的晶球算命师和其他算命先生，都是古代肠卜僧^{【1】}的后裔，那些僧侣根据杀死的一只倒霉的猫的肠子，解释人的运道。许多人对星卜深信不疑，不少人对于姓名、数字或从附近教堂院子里随手拔来的一把野草进行研究，试图从中探知神的秘密。

我从来不受所有这些荒唐无稽的迷信的欺骗。有时我也希望自己能够成为一

【1】晶球算命师是根据晶体球中呈现的幻象而占卜命运的人。肠卜僧是古罗马的一种僧侣，他们通过观察祭神时宰杀的动物的肠子以卜神意。——译注